

玉树州人民检察院

2017 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1、部门职责
- 2、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1、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2、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3、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4、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5、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6、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7、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9、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 10、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表
- 11、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为机构改革后“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

玉树州人民检察院是国家专门的法律监督机关，由同级人民代表大会产生，对其负责并报告工作。检察院通过行使检察权，保证国家宪法和法律的统一实施。具体职权包括如下五个方面：

（一）对于叛国案、分裂国家案以及严重破坏国家的政策、法律、法令、政令统一实施的重大犯罪案件，行使检察权。

（二）对于直接受理的刑事案件，进行侦查。

（三）对于公安机关侦查的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逮捕、起诉或者免于起诉；对于公安机关的侦查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四）对于刑事案件提起公诉，支持公诉；对于人民法院的审判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五）对于刑事案件判决、裁定的执行和监狱、看守所、劳动改造机关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二、机构设置情况

2017年度决算编制范围包括各级预算单位1个。无二级

预算单位。年末编制人数 52 人，其中：副厅级编制 1 人、正县级编制 6 人、副县级编制 10 人，正科级编制 6 人、副科级编制 8 人、科员编制 20 人、高级工编制 1 人。单位年末实有人数 52 人，其中：在职人员 52 人。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支总体情况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玉树州人民检察院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1957.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29	
三、事业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0	
四、经营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1389.37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2	
六、其他收入	6	142.33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132.39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109.2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99.1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24.51
	22			49	
本年收入合计	23	2099.71	本年支出合计	50	1754.6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结余分配	51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162.14	年末结转和结余	52	507.23
	26			53	
总计	27	2261.85	总计	54	2261.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总体情况表

公开 02 表

部门：玉树州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类	款	项	合计	2099.71	2099.71				142.3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31.03	1531.03				
20404			检察	1531.03	1531.03				
2040401			行政运行	1180.03	1180.03				
2040404			查办和预防职务犯罪	185	185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66	16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8.92	178.9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78.92	178.9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6.07	106.0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78	6.78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66.07	66.07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34.66	134.6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4.66	134.6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5.45	55.4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9.21	79.2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2.77	112.7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2.77	112.7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2.77	112.77				
229			其他支出	142.33					142.33
22999			其他支出	142.33					142.33
2299901			其他支出	142.33					142.3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总体情况表

公开 03 表

部门：玉树州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类	款	项	合计					
			1754.62	1754.62	282.2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89.37	1389.37				
20404		检察	1389.37	1389.37				
2040401		行政运行	1131.61	1131.61				
2040404		查办和预防职务犯罪	183.89		183.89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73.86		73.8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2.39	132.3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32.39	132.3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4.78	74.7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33	5.33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52.28	52.28				
2082703		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	0	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09.23	109.2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9.23	109.2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9.05	49.0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0.18	60.1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9.13	99.1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9.13	99.1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9.13	99.13				
229		其他支出	24.51		24.51			
22999		其他支出	24.51		24.51			
2299901		其他支出	24.51		24.5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公开 04 表

部门：玉树州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957.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29			
	3		三、国防支出	3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1389.37	1389.37	
	5		五、教育支出	32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132.39	132.39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109.23	109.2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99.13	99.1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本年收入合计	22	1957.38	本年支出合计	49	1730.11	1730.1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66.8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294.11	294.1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66.84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52			
	26			53			
总计	27	2024.22	总计	54	2024.22	2024.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公开 05 表

部门：玉树州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类	款	项	合计		
			1730.11	1730.11	257.75
204			1389.37	1389.37	257.75
20404			576.06	576.06	257.75
2040401			1131.61	1131.61	
2040404			183.89		183.89
2040499			73.86		73.86
208			132.39	132.39	
20805			132.39	132.39	
2080505			74.78	74.78	
2080506			5.33	5.33	
2080599			52.28	52.28	
2082703					
210			109.23	109.23	
21011			109.23	109.23	
2101101			49.05	49.05	
2101103			60.18	60.18	
221			99.13	99.13	
22102			99.13	99.13	
2210201			99.13	99.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公开 06 表

部门：玉树州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14.0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6.19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19.85	30201	办公费	25.2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435	30202	印刷费	7.5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145.24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9.23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6	电费	0.77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4.78	30207	邮电费	2	31008	物资储备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33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4.62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2.13	30211	差旅费	0.6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3	31012	拆迁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3	维修(护)费	4.07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15	会议费		31020	产权参股	
30305	生活补助	0.72	30216	培训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307	医疗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403	财政贴息	
30310	生产补贴		30226	劳务费	0.98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	

							的补贴	
30311	住房公积金	99.13	30227	委托业务费	3	307	债务利息支出	
30312	提租补贴		30228	工会经费	11.7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313	购房补贴		30229	福利费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30314	采暖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80	399	其他支出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28.3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24	39906	赠与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3.9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6.01			
人员经费合计		1366.17	公用经费合计					106.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表

公开 07 表

部门：玉树州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预算数						“三公”经费决算数														会议费 决算数	培训费 决算数			
合计	因公 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 运行费			公务 接待 费	合计	较上年 增减变 动(%)	因 公 出 国 (境) 费	较 上 年 增 减 变 动 (%)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 务 用 车 购 置 费	公 务 用 车 运 行 费						较 上 年 增 减 变 动 (%)	公 务 用 车 购 置 费	较 上 年 增 减 变 动 (%)	公 务 用 车 运 行 维 护 费	较 上 年 增 减 变 动 (%)	小计	较 上 年 增 减 变 动 (%)	国 内 接 待 费	较 上 年 增 减 变 动 (%)	国 （ 境 ） 外 接 待 费			较 上 年 增 减 变 动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19.39	3.13	10.80		10.80	5.46	13.93	-68.80	3.13	56.5	10.80	-102.785			10.80	-102.78		-1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因公出国（境）人数（人）	1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3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公开 08 表

部门：玉树州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类	款	项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此表为空表。

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公开 09 表

部门：玉树州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730.11	1730.11	257.7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89.37	1389.37	257.75
20404			检察	576.06	576.06	257.75
2040401			行政运行	1131.61	1131.61	
2040404			查办和预防职务犯罪	183.89		183.89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73.86		73.8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2.39	132.3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32.39	132.3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4.78	74.7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33	5.33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52.28	52.28	
2082703			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09.23	109.2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9.23	109.2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9.05	49.0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0.18	60.1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9.13	99.1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9.13	99.1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9.13	99.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功能分类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表

公开 10 表

部门：玉树州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经济分类编码	经济分类名称	
合 计		106.1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6.19
30201	办公费	35.23
30202	印刷费	7.58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0.77
30207	邮电费	2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0.6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4.07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2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0.98
30227	委托业务费	3
30228	工会经费	11.77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8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2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6.01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7	债务利息支出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公开 11 表

部门：玉树州人民检察院

项目	行次	采购决算		
		总计	财政性资金	
栏次		1	2	
合 计	1	16.15	16.15	
货物	2	16.15	16.15	
工程	3			
服务	4			

注：“财政性资金”指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资金，具体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财政专户管理事业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第三部分玉树州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 2261.8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增 350.27 万元。主要原因是（1）本年度新增考入人员 5 人；（2）本年度办案量较上年有大幅度增加，办案经费支出额增加；（3）本年度政府采购量较上年增加（4）其他收入较上年也有所增加。

（一）收入总计 2261.85 万元，包括：

1、财政拨款收入 1957.38 万元，为当年从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与上年相比增加 230.56 万元，增长 45.40%，主要原因是（1）我单位本年度有人员的增加，新考入在编人员共 5 人，其相应的人员经费，

社会保障缴费均有所增加。

2、其他收入 142.33 万元，为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为玉树州人民检察院取得比、北京检察院援助款的收入，与上年相比增加 156 万元，增长 45.37%，主要原因是北京检察院拨入的援助资金。

3、年初结转和结余 162.14 万元，主要为玉树州人民检察院上年结转和结余本年使用的工资福利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资金。

（二）支出总计 2261.85 万元，包括：

1、公共安全支出 1389.37 万元，占 61.43%，主要用于玉树州人民检察院治安管理、刑事侦查等方面的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245.49 万元，增长 89.75%，主要原因是近年来刑玉树州人民检察院受理的案件量在日益增长，案件复杂程度越来越高，故此办案成本上涨，维稳工作繁重、致使支出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2.39 万元，占 5.85%，主要用于缴纳职工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生育保险所发生的在职人员工作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1.59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我单位在编人员退休的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109.23 万元，占 4.83%，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的正常缴纳所产生

的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41.22 万元，增长 45%，主要原因因增资医疗保险缴纳金额增加，以及新增人员当年度医疗保险缴费的正常支出。

4、住房保障（类）支出 99.13 万元，占 4.38%，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职工缴纳和发放的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等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33.85 万元，增长 42.23%，主要原因是年度中工资增资相应补缴住房公积金，同时为新考入人员缴纳住房公积金。

5、年末结转和结余 507.23 万元，为部门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主要为行政运行等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的政府采购等项目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玉树州人民检察院 2017 年度收入支出情况具体解释如下：本年度收入合计 2099.7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共计 1957.38 万元，其他收入 142.33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162.14 万元；本年度支出合计共计 1754.62 万元，其中公共安全支出 1389.37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2.39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09.2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99.13 万元，其他支出 24.51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507.23 万元。

二、收入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2099.7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957.38 万元，占 94.74%，其他收入 142.33 万元，占 9.67%。

三、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1754.6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72.36 万元，占 74.44%；项目支出 282.26 万元，占 25.56%。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261.85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62.76 万元，增长 36.78%。主要原因是（1）本年度新增考入在职在编人员 5 人；（2）本年度办案量较上年大幅度增加，维稳工作繁重、办案经费支出额增加；（3）本年度政府采购量较上年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体情况。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89.3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4.48%。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减少 316.66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人员经费增加，同时年度中因工资增资产生的相关经费及相应的社会保障缴费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 1389.37 万元，占 85.8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2.39 万元，占 15.59%；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09.23 万元，占 4.25%；住房保障（类）支出 99.13 万元，占 9.33%。

玉树州人民检察院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具体解释如下：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共计 1738.1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72.36 万元，包括：行政运行 1131.6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2.39 万元，包含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4.78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33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09.23 万元，包含行政单位医疗 49.05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 60.1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99.13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2059.6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54.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2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 66.84 万元。其中：

1、2040401 行政运行。年初预算为 1131.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31.6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0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行政运行年初结转和结余 11.33 万元，本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2、2040404 查办和预防职务犯罪。年初预算为 1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3.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80%。

3、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年初预算为 166 万元，本年度支出 73.86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92.14 万元。

2、玉树州人民检察院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具体解释如下：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共计 1754.6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31.61 万元，包括：行政运行（2040401）183.39 万元，查办和预防职务犯罪（2040404）73.86 万元，其他检察支出（2040499）48.0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2.39 万元，包含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805）74.78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2080506）5.33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09.23 万元，包含行政单位医疗（2101101）49.05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2101103）60.1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99.13 万元，包含住房公积金（2210201）99.13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754.6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366.1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助学金、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106.1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国内债务付息、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 “三公” 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三公” 经费支出执行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19.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93 万元，完成预算的 71.8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3.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10.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8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公务接待费预算 2.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0。完成预算的 0%。

（二）“三公” 经费支出具体执行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13.93 万元；占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10.80 万元，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3.13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省级部门和部门所属单位出国团组 1 个，1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0.8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购置公务用车 0.0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0.80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3 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接待 0 人次。外事接待支出 0.00 万元，接待 0 批次，接待 0 人次；国（境）外接待支出 0.0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三）“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12 万元，下降 82.30%。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数与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与上年数相比无增减变动；增长（下降）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数减少 2.12 万元，下降 66.6%，上年度无公务接待费。主要原因是根据中央八项规定及财政厅和省检察院相关文件要求，“三公”经费的支出要逐年减少，我单位在具体执行中严格按照要求落实，力求做到“三公”经费的支出只减不增。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玉树州人民检察院 2017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业务。

九、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389.3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4.48%。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增加 316.66 万元，增长 23.0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人员经费增加，同时年度中因工资增资产生的相关经费及相应的社会保障缴费增加。

（二）财政拨款支出结构情况。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 1389.37 万元，占 85.8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2.39 万元，占 5.59%；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09.23 万元，占 4.25%；住房保障支出 99.13 万元，占 4.33%。

玉树州人民检察院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具体解释如下：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共计 1754.6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72.36 万元，包括：行政运行 1131.6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2.39 万元，包含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4.78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33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09.23 万元，包含行政单位医疗 49.05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 60.1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99.13 万元。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131.61 万元，比上年增加 25.64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中人员增加差旅费、培训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较上年都有所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6.1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6.1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无支出、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和绩效评价结果完成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开展及完成情况。

2017 年度，省财政厅下达预算绩效项目三项，完成三项，具体情况如下：

1、“政法转移支付省级配套资金项目”预算金额为 13 万元。项目自 2017 年 1 月 1 日开始实施，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结束。政法转移支付办案费省级配套依据规定的办案(业务)经费开支标准和范围，将政法转移支付办案(业务)资金全部用于检察院办案(业务)相关的各项开支，并首先保障一线办案需要，不存在超标准、超范围开支情况，更好地发挥政法经费的使用效益和作用。绩效目标：根据财政部、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印发《州级检察机关基本业务装备配备指导标准（试行）》的通知（财行[2010]360 号）精神，按规定的办案(业务)经费开支标准和范围，将政法转移支付办案

(业务)资金全部用于检察院办案(业务)相关的各项开支，并首先保障一线办案需要，不存在超标准、超范围开支情况，更好地发挥政法经费的使用效益和作用。资金主要用于办案人员的差旅费，办案人员有 30 人，办案天数有 180 天，办案车辆 10 辆，主要有燃油等开支。达到办案人员的办案效益。预算资金安排及使用：预算安排资金 13 万元，实际支出 13 万元，结转 0.00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 100%。资金使用规范合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政法转移支付办案费省级配套截止 12 月底已支出 13 万元，执行率为 100%。

2、“法定节假日之加班费项目”预算金额为 10.09 万元。项目自 2017 年 1 月 1 日开始实施，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结束。

“法定节假日之加班费项目”，系根据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财政厅《关于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工作人员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费发放补贴的通知》（青人社厅【2013】56 号）的文件精神，按规定发放。绩效目标：目前，因近年来我县办案量加大，存在着案件多、办案人员少的实际问题，办案任务特别繁重，因此工作日之外的加班非常普遍，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费的发放可以有效提高办案人员的办案积极性，大力促进主办案部门主动有力地承担起法律监督的重要职能，为建设和谐杂多提供强有力的保障。检察人员 15 人，每月每人 300 元，按 70% 发放。保证加班人员得到足额

补贴。预算资金安排及使用：预算安排资金 3.80 万元，实际支出 3.80 万元，无结转，完成年度预算 100%。资金使用规范合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法定节假日之加班费按照每月发放标准截止 12 月发放到位，执行率为 100%。

3、“检务保障专项经费项目”预算金额为 166 万元。项目自 2017 年 1 月 1 日开始实施，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结束。“检务保障专项经费项目”资金分配如下：1）、物业管理费 20 万元：主要用于对新办公楼总共 2750 平方米的水、电、暖及卫生费等，保障我单位的办公办案顺利进行。2）、运行维护 4 次，保证各项检察业务的正常开展。3）、临聘人员 5 人，人均工资 4500 元，为保障检察业务及办公的顺利进行，保证正常的办公、办案需要，保障每项业务的开支及增加业务培训的知识，保证每项工作都能顺利完成。绩效目标：保障检察机关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责所需要的办案、培训等经费支出，促进检察工作顺利开展；加强基础设施的维修、维护，提高资产使用效率；保障信息系统安全稳定运行；依据标准，保障检察干警所需要的办公、办案设备，确保工作的正常开展。预算资金安排及使用：预算安排资金 166 万元，实际支出 73.86 万元，未完成年度预算 54%。资金使用规范合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检务保障专项经费截止 12 月底已支出 73.86 万元，执行率为 100%。

（二）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按照《省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工作规程》的要求，经过对我院 2017 年“政法转移支付办案费省级配套”“法定节假日之加班费”“检务保障专项经费”项目各项指标的考评，项目管理的总体评价为：

（一）预算编制总体合理，目标明确，可行性强，能够和检察工作实际紧密结合。预算编报的内容完整，报送及时，符合财政部门的要求。

（二）项目管理不够规范，项目实施和项目资金的管理与预算执行要求不能够相适应，需要进一步的改进。项目经费支出核算规范、真实，资金管理严格规范。

（三）项目成果显著。项目的实施，为全面提高我院检务保障水平，强化法律监督，维护公平正义，努力实现办案力度、质量、效率、效果、安全的有机统一，积极推动司法体制改革和各项检察业务工作深入健康发展，推进反腐倡廉工作、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作出了积极贡献。

从整体上看，玉树州人民检察院项目资金决策及使用正确，资金管理到位，项目管理规范，政策执行有力，有效的达到了财政资金的使用用途。同时，因我县地域广阔，存在着办案及管辖基层院范围较大的问题，加之案件多、办案人员少等突出矛盾，办案人员的办案任务繁重，行政人员综合业务颇多等问题，因此工作日之外的加班非常普遍。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费的发放可以有效提高办案人员的办案积极

性，大力促进主办案部门主动有力地承担起法律监督的重要职能，为“和谐玉树，美丽玉树”的建设提供强有力保障。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玉树州人民检察院共有车辆 13 辆，其中：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5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利息收入等。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指**机关及所属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包括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和购房补贴三个项级科目。1. 住房公积金：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和其他相关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以职工工资为缴存基数，分别按照一定比例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单位

和职工住房公积金缴存比例均不得低于 5%，不得高于 12%。

2. 提租补贴：指按照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向职工发放的租金补贴，人均标准*元/月。3. 购房补贴：指 1998 年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以后，按照国家房改政策规定，向无房职工、住房面积未达到规定标准的职工发放的住房补贴。

十、结余分配：指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主要包括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交纳所得税、转入事业基金以外的结余分配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预算单位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财政资金安排的

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